

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健康事業管理系 二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 (11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：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72 學分，包括：				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		12 學分 / 12 小時				
(二) 專業必修		39 學分 / 41 小時				
(三) 選修		21 學分 / 21 小時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 12 學分 (學分 / 時數)		上	下	上	下	備註
基礎 通識 課程	文學欣賞與書寫	2/2				
	英文進階閱讀	2/2				
核心 通識	人文精神	2/2				
分類 通識	自然科學類		2/2			
	人文藝術類			2/2		
	社會科學類				2/2	
(二) 專業必修 39 學分 (學分 / 時數)						
管理學		3/3				
生命科學概論		2/2				
人類發展與健康需求		2/2				
醫療健康產業概論		2/2				
經濟學原理及應用		2/2				
會計學(一)		2/2				
公共衛生學		2/2				
健康社會學			2/2			
行銷管理			2/2			
研究方法概論				2/2		
人力資源管理				2/2		
衛生行政與法規				2/2		
生命及健康統計學				2/3		
財務管理				2/2		
品質管理				2/2		
健康保險制度					2/2	
統計軟體					2/3	
資材管理					2/2	
組織行為學					2/2	
小計		21/21	6/6	14/15	8/9	
(三) 選修 21 學分						
1. 專業選修至少需修滿 21 學分						
附註：						
1. 擋修課程：(*) 必選修未修習或不及格，則不可修習該連貫性課程。						
2. 需使用電腦設備課程：生命及健康統計學、統計軟體。						

與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一致

113. 4. 30

教務處課務組

113 年 03 月 14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3 年 04 月 10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3 年 04 月 30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系主任簽章：

健康事業管理系 主任 陳亮汝

院長簽章：

醫療健康學院 院長 林佳靜